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115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技優甄審入學招生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查看系統  
操作參考手冊**

**主辦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15 年 4 月**

# 目錄

一、重要事項說明 .....	1
二、系統入口 .....	2
三、操作步驟 .....	3
(一)進入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查看系統....	3
(二)閱讀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	6
(三)閱讀注意事項 .....	7
(四)檢視學習歷程檔案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 .....	8

# 115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技優甄審入學招生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查看系統」 操作參考手冊

## 一、重要事項說明

1. 依據招生簡章重要日程，屬本系統識別資料且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於**115年4月10日(星期五)10:00起至4月15日(星期三)21:00止**，至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或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網站「[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查看系統](#)」，檢視並核對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之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之檔案資料。
2. 如有疑義者，須於**115年4月16日(星期四)中午12:00前之每日上班時間**，向就讀學校提出疑義申請。就讀學校接獲所屬學生反映後，應儘速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第4點明定「收訖明細」之規範，於3日內查明，若確實為不可歸責於考生之疏失，須依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主管權責單位規定辦理更正，以維護考生甄試（審）權益。
3. 逾期或未依招生簡章規定提出疑義申請者，視同確認釋出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無誤，概不受理複查及申訴。
4. 考生若為當學年度各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登入後可檢視第一~四學期之學習歷程檔案資料；若為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且於115年3月11日至3月18日止，登入本委員會「非應屆考生個人識別資料登錄系統」以填報相關個資，經確認送出者，始能如期登入後可檢視第一~六學期之學習歷程資料。
5. 檢視各項學習歷程資料後，點選**正確無誤**，**確認儲存**鈕後，**系統即鎖定，無法修改**，請點選**確認前**，務必確認各項學習歷程資料。
6. 通行碼為考生**首次登入**本系統時，須修改密碼，請**自行設定通行碼**，通行碼設定完成後，考生請以「**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自行設定之通行碼及系統顯示驗證碼**」登入系統。
7. **通行碼設定完成後，請儲存或列印通行碼設定確認單並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提供給他人使用，如果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8. 考生已設定通行碼後，**若遺忘通行碼**，應屆考生請向就讀學校反映，學校接獲反映後，將還原為預設通行碼，預設為「**身分證號後4碼+出生月日4碼**」。
9. **請使用電腦開啟Google Chrome瀏覽器，並使用單一視窗操作，禁止同一帳號在不同瀏覽器或開啟多個分頁同時登入。**
10. **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操作使用本招生各系統，以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造成漏登資料而影響考生報名權益。**
11. 本手冊僅供參考，實際作業悉依招生簡章及系統說明辦理。系統作業期間若遇任何問題，請於上班時間來電洽詢，本委員會電話：02-2772-5333；傳真：02-2773-8881。

## 二、系統入口

請先確認電腦已連接至網際網路，開啟Google Chrome瀏覽器。

進入甄選入學招生委員會網頁<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42/apply/> →

點選11.一般組考生作業系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查看**

**系統**超連結後，即可進入登入網站，

或技優甄審入學招生委員會網頁<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42/skill/> →

點選10.考生作業系統/技優甄審作業系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

**(檔案)查看系統**超連結(如圖1所示)後，即可進入登入網站，如圖2-1所示。



圖 1

### 三、操作步驟

#### (一)進入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查看系統

1. 考生首次登入系統，請先輸入「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7碼)」、「通行碼(首次登入，預設通行碼為身分證號後4碼+出生月日4碼共8碼)」及「驗證碼」後，點選「登入」按鈕進入系統，如圖2-1所示。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生

##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查看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

**注意事項**

1. 本查看系統之「身分證號」及「出生年月日」，以就讀高級中等學校上傳所屬具有學習歷程檔案學生之識別資料為限，**非屬識別資料者無法查看**；首次使用，通行碼預設身分證後4碼+出生月日4碼，考生進入系統後，須自行設定通行碼。
2. 屬本系統識別資料且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須於 **115年4月10日10:00(星期五)起至115年4月15日21:00(星期三)止**，登入本委員會網站「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查看系統」，檢視本委員會所取得之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含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
3. 如有疑義者，須於**115年4月16日12:00前**之每日上班時間，向就讀學校提出疑義申請，逾期或未依本簡章規定提出疑義申請者，視同確認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無誤，概不受理複查及申訴。
4. 若為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已於**115年3月11日至115年3月18日**，登入本委員會「非應屆考生個人識別資料登錄系統」填報個人識別資料且確認送出，始能登入查看系統檢視第一~六學期之學習歷程資料。若未於上述時間登錄識別資料之非應屆考生，可於第二階段「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時，檢視第一~六學期之學習歷程資料。
5. 非屬本系統識別資料且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請逕向就讀高級中等學校洽詢。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   
共7碼。如民國94年1月1日，則輸入0940101。

通行碼   預設通行碼考生身分證號後4碼+出生月日4碼，共8碼數字

驗證碼

**53852** [重新產生驗證碼](#)

←

圖2-1

**※提醒：**

- A. 本查看系統之「身分證號」及「出生年月日」，以就讀高級中等學校上傳所屬具有學習歷程檔案學生之識別資料為限，**非屬識別資料者無法查看。**
- B. 若非屬本系統識別資料且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登入本系統，系統會顯示如圖2-2所示，請考生逕向就讀高級中等學校洽詢。

21:00(星期三)止，登入本委員會網站「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查看系統」，檢視本委員會所取得之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資料輸入有誤或您非屬本系統識別資料者，無法登入系統。

身分證號

圖2-2

## 2. 設定通行碼

首次登入須修改密碼，請自行設定通行碼，如圖3所示，通行碼設定完成後，請下載「通行碼完成設定確認單」自行留存，如圖4-1、圖4-2所示。

圖3

※提醒：通行碼小眼睛圖示  顯示功能，請考生輸入通行碼資料後，可點選小眼睛圖示，檢視輸入資料是否正確。

圖4-1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生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  
(檔案) 查看通行碼完成設定確認單

請考生務必妥善保存  
此通行碼確認單

考生姓名: [REDACTED]  
身分證號: [REDACTED]

您於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查看系統自行設定並完成送出之通行碼如下,請務必妥善保存,此通行碼僅限本系統使用:

通 行 碼
[REDACTED]

【注意事項】

1. 為避免個人資料外洩,至本委員會網站登入各階段作業系統均須輸入通行碼,方可進行查詢等相關作業。
2. 本通行碼限考生本人使用。請務必妥善保管,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3. 通行碼限設定1次。通行碼遺失時,須向就讀學校提出申請,由就讀學校還原通行碼為預設值。

圖4-2

※提醒:

A.通行碼遺失時,請向就讀學校反映,由就讀學校還原通行碼為預設值。

B.再次登入本系統,以自行設定之通行碼登入。

## (二) 閱讀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閱讀「**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同意相關聲明及公告事項後，**勾選**「同意提供本人之個人資料予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作為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點選**同意**，進入檢視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如圖5所示。

###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1.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以下簡稱本會)主辦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生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甄選入學招生(以下簡稱本招生)**，需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在辦理招生事務之目的下，進行處理及利用。本會將善盡善良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妥善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僅提供本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2. 考生資料蒐集與目的  
凡報名本招生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會，得將自考生報名參加本招生所取得之個人及其相關成績資料，代為向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學生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申請取得其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含識別使用之基本資料)，運用於本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3. 考生資料利用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本會在辦理本招生所蒐集之考生資料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並提供其報名資料及成績予(1)考生本人、(2)考生原就讀高級中等學校、(3)其他科技校院或大學入學招生之主辦單位、(4)辦理新生報到或入學資料建置之學校、(5)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6)教育部。
4. 考生資料蒐集之類別  
本招生蒐集之考生個人資料包含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統一證號)、性別、中低收入戶或低收入戶情形、電子信箱、通訊地址、聯絡電話、手機號碼、緊急聯絡人姓名、緊急聯絡人電話、競賽獲獎或證照資料、畢(肄)業學校、畢(肄)業學制、畢(肄)業狀況、修課類型、畢(肄)業科組別、畢(肄)業班級、畢(肄)業年月、修課紀錄或在學學業成績及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等。
5. 考生資料儲存及保管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本會考生個人資料保存時間，為自本招生之學年度起算6個學年度，並於時間屆滿後銷毀。
6. 考生資料權利行使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考生可就個人的資料享有(1)查詢或請求閱覽、(2)請求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5)請求刪除等權利。但考生請求權利行使，不得影響本招生之資料審查、成績計算、排名、篩選及分發結果等相關工作。  
本會聯絡電話：02-27725333  
本會地址：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7. 考生權益  
若考生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予本會，本會將不受理考生報名本入學招生，且視同考生放棄參加本招生。

同意提供本人之個人資料予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作為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同意

圖 5

### (三) 閱讀注意事項

請詳細閱讀注意事項，如圖6所示，勾選「本人已閱讀上列注意事項，同意並遵守。」，點選**確定**，開始檢視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

#### 閱讀注意事項

※注意事項：

1. 本系統開放時間 115 年 4 月 10 日（星期五）10:00 起至 115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三）21:00 止。
2. 為避免於截止日上網，因網路流量壅塞，請考生儘早完成檢視並核對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之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之檔案資料。
3. 考生若為當學年度各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登入後可檢視第一～四學期之學習歷程資料；於本系統檢視之資料，如有疑義者，須於 115 年 4 月 16 日 12:00 前之每日上班時間，向就讀學校提出疑義申請。就讀學校接護所屬學生反映後，應儘速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第4點明定「收訖明細」之規範，於3日內查明，若確實為不可歸責於考生之疏失，須依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主管權責單位規定辦理更正，以維護考生甄審權益。
4. 若為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考生，登入後可檢視第一～六學期之學習歷程資料，惟於當年就讀高三下已完成檢視並核對，無須辦理疑義處理。
5. 逾期或未依本招生簡章規定提出疑義申請者，視同確認釋出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無誤，概不受理複查及申訴。

本人已閱讀上列注意事項，同意並遵守。

確定

圖 6

## (四)檢視學習歷程檔案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

1.請先依序檢視「A.修課紀錄」、「B-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B-2.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C.多元表現」各項目證明文件檔案資料，點選檔案格式鈕(如PDF、JPG、MP4等)，如圖7所示，呈現學生資料檔案或影音檔，檢視完後，點選**確定**，如圖8所示。

身分證號或居留證號碼: \_\_\_\_\_ 姓名: \_\_\_\_\_ 就讀學校: \_\_\_\_\_

考生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資料檢視確認(點選)

經本人檢視確認，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資料 **有疑義**

經本人檢視確認，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資料 **正確無誤**

確定儲存

---

**A.修課紀錄**

成績	項目	內容描述	檢視
A0001	修課紀錄	一、考生若為當學年度各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檢視並核對第1~4學期修課紀錄；若為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考生，檢視第1~6學期修課紀錄。 二、當學年度各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如有疑義者，須於115年4月16日12:00前之每日上班時間，向就讀學校提出疑義申請。若為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考生，惟於當年就讀高三下已完成檢視並核對，無須辦理疑義處理。 三、逾期或未依本招生簡章規定提出疑義申請者，視同確認釋出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無誤，概不受理複查及申訴。 四、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提供之修課紀錄，包含各學期修習科目之學業成績(含補考成績)、重修成績、補修成績、重讀成績、抵免成績及各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其中各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不計入重修、補修及抵免後之成績。 五、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20條規定，技術型高中彈性學習時間課程授予學分者，該項成績於學校內不納入「學習學業成績總平均計算」。	檢視

**B-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成績	項目	內容描述	證明文件	影音檔案
B1001	112-2 保母技能	保母技能這門課很重要，因為現在十八歲就可以考保母證照了，所以畢業的時候可以考保母證照，這學期老師教我們清潔區、鑄製區、造蛋區，感謝老師教我們很多的知識，希望之後考保母證照的時候可以通過。	PDF	
B1002	112-1 教學媒體設計與應用	這學期的教學媒體設計與應用做了繡球花、雪花(福、年年有魚)、六面拼圖、聖誕樹髮夾、繡球花是用紙做的，雪花是剪紙，六面拼圖我做的圖案是柴犬，因為我很喜歡柴犬，聖誕樹髮夾是用毛線做的。	PDF	
B1003	112-2 飾品設計與實務	這學期的飾品設計與實務有做錢包、重裝、束口袋，錢包是自己一個人一組，重裝是一組做一個，束口袋是一到兩人一組，我最滿意的作品是錢包，雖然花了一段時間才完成。	PDF	
B1004	112-1 音樂	這學期的音樂課學了一些鋼琴的基礎，像是音符和音階，還有學歌樂頌、叮嚀等等，我之前就有學過鋼琴了，我覺得鋼琴很難的，希望在高職的這三年我可以把鋼琴學好，之後考鋼琴檢定的時候可以考好。	PDF	
B1005	112-2 音樂	這學期的音樂課有音樂會表演，主題是「音樂而逝」，我的樂器是木箱鼓，其實我不知道《晴天》這首歌怎麼打，但我只會一種打法，所以表演的时候我就跟著節奏打，我覺得我打的不好，但是我已經盡力了。		MP4
B1006	113-1 多媒材創作實務	一開始我先上網找圖畫的作品，發現圖畫對於大自然的風景非常熱愛，而它的色彩都是以紅、黃、綠、藍、黑、白為主，其中我喜歡星星的作品，所以我的創作想法是以星星為主題，星星周圍就放我自己創造出來的星系。	PDF	
B1007	112-2 教學媒體設計與應用	這學期的手作有做留聲機、樟偶、贈魚旗、木偶偶、手動機、衣飾櫃、摺紙書、立體拼圖、筆筒，我覺得最難的是立體拼圖，雖然製作過程有點難，但是我沒有偷懶，很用心地完成這個作品。	PDF	
B1008	113-2 多媒材創作實務			MP4

**B-2.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成績	項目	內容描述	證明文件	影音檔案
B2001	112-1 地理	這學期的地理課做了校園危險地圖報告，我們找了七個危險的地方，有校門口、學務處旁男廁前、土地公前面的水溝等等，做完這個報告後我發現學校有很多地方是很危險的，以後經過時我會特別注意，避免發生危險。	PDF	
B2002	113-1 健康與護理	心肺復甦術合格證書	JPG	
B2003	112-2 美術	兩犬成家	PDF	
B2004	112-2 公民與社會		PDF	
B2005	113-2 資訊科技	這學期的資訊課在上電腦軟體應用丙級(電西)，電西有15個題組，每個題組都有檔案管理、自錄製作、合併列印、文書處理，我覺得最難的是文書處理，因為步驟很多，還要打字、用圖片、用表格等等。	PDF	
B2006	112-1 美術	羅華 艾薛爾 瀑布	JPG	

**C.多元表現**

成績	項目	內容描述	證明文件	影音檔案	影音外部連結
C0001	校歌比賽	這是我第一次參加校歌比賽，我以為校歌比賽就是單純在唱校歌，但沒想到不是，還要想詞呼、班呼、標語、動作、隊形、造型，這些都是大家一起努力把它背熟、練熟的，過程中我們練習了很多次，最後我們得到了第二名。	PDF		
C0002	中四拼貼詩比賽		PDF		
C0003	才藝競賽	這是在幼保科第一次參加的才藝競賽，我們這組是表演頭學裡的毛毛蟲，這次的才藝競賽我們組唯一的服裝就是我們的服裝，因為我們的服裝不統一，但是結果竟然出乎我的意料，我們這組竟然得到了第一名。	PDF		
C0004	教室佈置	一開始全班分六組，有公布欄、生活公約、生活圖地(春天、夏天、秋天、冬天)，我們這組分到的是冬天，冬天有一個人、聖誕樹、雪人，我和另一個人做雪人，經過這次的教室佈置我學到了很多，像是如何配色、如何剪剪。	PDF		
C0005	心肺復甦術合格證書	心肺復甦術合格證書	JPG		

圖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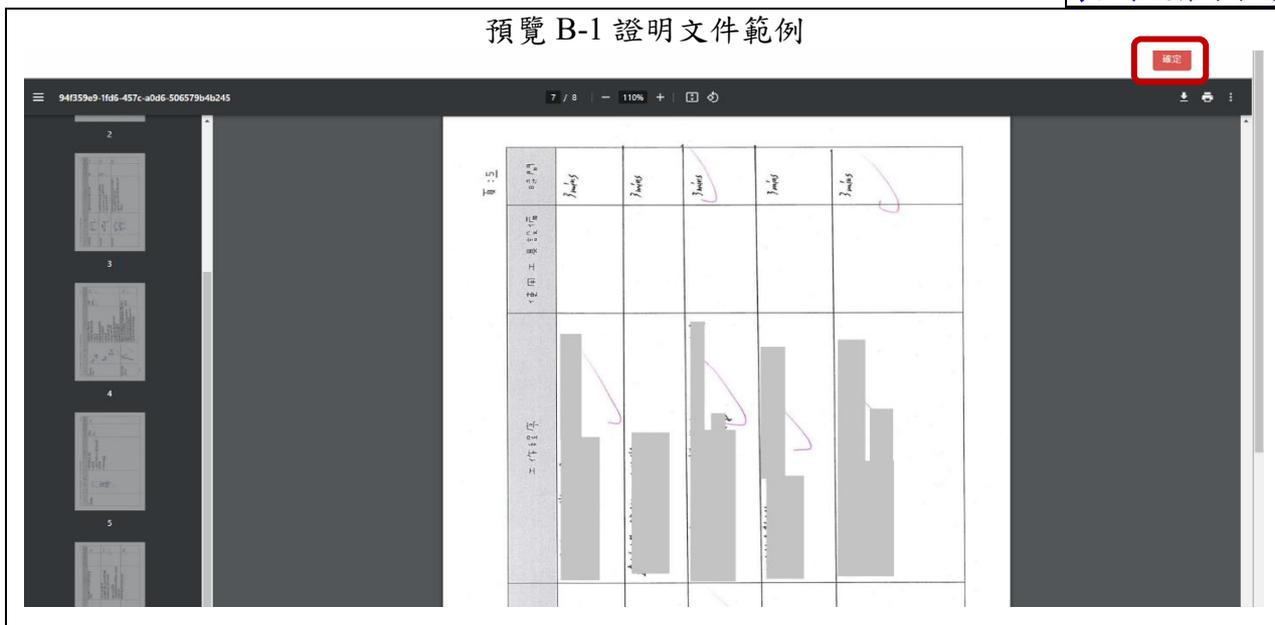


圖 8

2. 各項目證明文件皆檢視完成後，請至頁面上方【考生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資料檢視確認(點選)】區，選擇檢視確認選項鈕(有疑義或正確無誤)，並點選**確認儲存**，如圖9所示，即可點選頁面上面**登出**鈕。

分證號或居留證號碼: \_\_\_\_\_ 姓名: \_\_\_\_\_ 就讀學校: \_\_\_\_\_

考生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資料檢視確認(點選)

經本人檢視確認，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資料 **有疑義**  
 經本人檢視確認，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資料 **正確無誤**

←

圖 9

※提醒：

- A. 檢視各項學習歷程資料後，點選**正確無誤**，**確認儲存**鈕後，**系統即鎖定，無法修改**，請點選**確認前**，務必確認各項學習歷程資料。
- B. 檢視各項學習歷程資料後，點**有疑義**，**確認儲存**鈕後，務必於**115年4月16日(星期四)中午12:00前之每日上班時間**，向就讀學校提出疑義申請。